

勤辰朝阳 1 号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成立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自律规范的有关规定以及《勤辰朝阳 1 号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的约定，上海勤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担任基金管理人的“勤辰朝阳 1 号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符合成立条件，于 2023 年 4 月 3 日正式成立。

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基金成立后 20 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基金业协会”）办理基金备案手续。私募基金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后方可进行投资运作。

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，恪尽职守、诚实守信，切实保障基金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勤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

2023 年 4 月 3 日